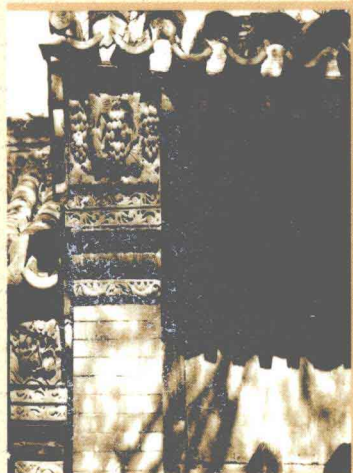


20 SHI JI QIAN BAN YE XIAN ZHENG
ZHONG GUO HUA DE WEN HUA TAN SUO



20世纪前半叶 宪政“中国化”的 文化探索

施建兴 著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20 SHI JI QIAN BAN YE XIAN ZHENG
ZHONG GUO HUA DE WEN HUA TAN SUO



20世纪前半叶 宪政“中国化”的 文化探索

施建兴 著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 世纪前半叶宪政“中国化”的文化探索 / 施建兴
著. —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1. 10
ISBN 978-7-5117-1050-5

I. ①2… II. ①施… III. ①宪法—思想史—研究—
中国—近代 IV. ①D92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04747 号

20 世纪前半叶宪政“中国化”的文化探索

出版人: 和 葵

著 者: 施建兴

责任编辑: 曲建文 王 景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邮编: 100044

电 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63 (编辑室)
(010) 66161011 (团购部) (010) 52612332 (网络销售)
(010) 66130345 (发行部) (010) 66509618 (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53 千字

印 张: 18.25

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5.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66509618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探索宪政“中国化”问题的文化前驱	11
一、梁启超对宪政概念和内涵的介绍诠释	11
二、梁启超对宪政“中国化”的文化探索	15
三、宪政框架与国民德性的现代重构	28
第二章 文化中道：传统和现代性之间的价值考量	42
一、密尔政治理论对张君勱宪政思想的影响及其限度	43
二、《魏玛宪法》及其制宪经验的启示	47
三、自由与权力之间：对立宪价值的“中道”探索	51
四、以个人“精神自由”为基础的民族文化之建构	56
第三章 “充分西化”：宪政“中国化”的另种文化选择	63
一、留美教育对胡适宪政思想形成的影响	63

二、“充分西化”和对文化传统资源的宪政意义之探寻	70
三、宪政“中国化”何以可能	89
 第四章 “势”和“理”：中国宪政之道的范式反思	102
一、梁漱溟对宪政本质的理论阐释	102
二、“救急仙方”还是“最后成果”：对中国“宪政问题” 的理性反思	106
三、筚路蓝缕：中国宪政之道的范式思考及其实践探索	117
 第五章 “全盘西化”：宪政“中国化”的“反动”	130
一、“全盘西化”的提出及其理论基础	130
二、“全盘西化”的诉求旨趣：对个人主义的倡导	136
三、对中国政治文化传统的批判和解构	138
 第六章 宪政“中国化”的理论旨趣（一）：孙中山的探索方案	149
一、“取法乎上”的乌托邦理念	149
二、中西璧合的探索方案及其缺陷	152
三、离合之间：宪政民主框架内的政党	166
 第七章 宪政“中国化”的理论旨趣（二）：毛泽东的新民主主 义宪政理论及实践	183
一、对宪政的内涵及其本质的马克思主义阐释	183
二、对民族独立和民主追求之间张力关系的辩证认识	189
三、“人民民主”的立宪观念及其实践展开	195
四、新民主主义宪政的历史价值和时代局限	212

第八章 宪政“中国化”探索中的价值选择及其范式转换	221
一、起点的偏向和缺失：20 世纪初宪政启蒙的有限性 / 表面性	222
二、张力下近代中国宪政价值的诉求路径	233
三、宪法正义面相的历史嬗变及其启示	244
四、当代中国宪法文化价值选择的范式转换	259
五、当代中国宪法文化价值重构的和谐之维	263
主要参考文献	274
后 记	283

导 言

作为一个后发外源型现代化国家，中国的政治现代化是在西方列强的武力威逼和文明示范下开始启动的。随着第一批不平等条约的签订，传统封建政治结构开始发生裂变。“当中国与整个世界变化日益结为一体，并日益卷进造成这些的机制之中时，中国的政治构架和特征就发生了深刻而不可逆转的变迁。”^① 在这一变迁进程中，中国原有的社会阶级、阶层及新出现的阶级、阶层都必须主动或被动地作出回应。从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开始，无论是启蒙思想家康有为、严复、梁启超等人还是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以及同时代的新知识群体，“建立一个具有现代化导向的、高效率的、开放的政治共同体，为未来的经济起飞和文明结构全面转型创造前提”^②，成为他们设计和探索政治现代化方案所孜孜以求的目标。在制度决定论下，被视为现代社会制度文明、进步标志的“宪政”命题，吸引了所有新知识群体的眼球。可以这样认为，中国近代以来的民主宪政追求是与现代化联系在一起的，这是作为异质文

① [美] 吉尔伯特·罗兹曼：《中国的现代化》，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275—276 页。

② 许纪霖、陈达凯主编：《中国现代化史》第一卷（1800—1949 年），上海三联书店 1995 年版，第 5 页。

化的“宪政”最初得以在传统中国安身立命之所在。否则，西方宪政观念和制度设计是没有接纳空间的，由此，徐徐开启了传统中国政治现代化的艰难进程。

从文化发生学意义上说，宪政是西方社会基于自身文化传统而自然演进的文化结果，是一种生于斯、长于斯的“地方性知识”。对中国而言，它主要不是内生式的自我转型要求，而是近代以来在外力的冲击下、在中西比较中产生的文化诉求。正因为如此，事实上，包括中国在内其他非西方国家，自身文化传统和政治习性更多地显现出其现代性发展的种种困难甚至成为阻碍，恰如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所譬喻：“虽然近代的唯物主义有许多妄论，文明却无论如何也不是由这些材料构成的；它们并不是由缝纫机、烟草和步枪构成的，甚至也不是由字母表和数目字构成的。在商业上输出西方的一种新技术，这是世界上最容易办的事。但是让一个西方的诗人或圣人在一个非西方的灵魂里也象在他自己灵魂里那样燃起同样的精神上的火焰，却不知道要困难多少倍。”^①因此，横亘在新知识群体面前的是，对宪政“中国化”这一历史性的文化命题如何才能真正破题，进而寻求可能的解题思路。

“中国化”是在20世纪20、30年代中西文化论争中出现的一个概念。梁漱溟在1920~1921年讲演《东西文化及其哲学》中最先提出“西方化”、“东方化”等概念，并首次使用了“中国化”的提法。“现在对于东西文化的问题，差不多是要问：西方化对于东方化，是否要连根拔掉？中国人对于西方化的输入，态度逐渐变迁，东方化对于西方化步步的退让，西方化对于东方化的节节斩伐！到了最后的问题是已将枝叶去掉，要向咽喉去着刀！而将中国化根本打倒！”^②显然，这里梁漱溟只

^① [英] 汤因比：《历史研究》（上册），曹未风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50页。

^② 梁漱溟：《东西文化及其哲学》，《梁漱溟全集》（第一卷），山东人民出版社1989版，第335页。

是用“中国化”指称“中国文化”，尚不具有后来“中国化”的一般意义，即将外来文化运用到中国，与中国实际情况包括中国传统文化相结合，从而使外来文化在中国具体化、本土化、民族化、实用化。直到1933年陈序经在《教育的中国化和现代化》一文中再次使用了“中国化”概念，并首次分析了“中国化”的含义，他说：“假使能合中国的需要和国情，就是叫做中国化。”而中国所谓的“国情”“虽可以包括一切的天然，气候，地理，物产，人种，以及文化的情况，然而事实上所指明的，却只能说是文化一方面”，即“国情”专指“固有的中国文化”。^① 1935年1月，以萨孟武、何炳松、王新声、陶希圣等十教授发表的《中国本位的文化建设宣言》为发端，中国思想界再次挑起了中西文化论争，“中国化”成为与“西化”、“世界化”等概念相对应的话题。自此，“中国化”概念一般专门用来指称外来文化、文明的中国化，自然包括西方的宪政理念和制度的中国化，也包括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等等。这是针对“全盘西化”的批评以及对外来文化思潮的进一步反思。^②

“中国化”概念是伴随着中国人向西方学习不断深入的深刻背景下应运而生的，是对近代以来欧风美雨的冲击下更深层次的文化回应。没有外来文化的吸收、化合，当然也就谈不上中国化。1940年，嵇文甫在《漫谈学术中国化问题》一文中，将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的中国现代化追求，用国粹论——中体西用论——全盘西化论——中国本位文化论——中国化运动的螺旋式发展的文化轨迹来概括，从学理角度阐述了“中国化”之于现代性追求的文化意义。他说：“‘国粹论’乃是沿袭中国传统的旧文化。‘中体西用论’就渐渐承认西洋文化的有用，而略加采取，但仍是以前中国文化为主体。这是中国‘现代化’的初步。到了

① 陈序经：《教育的中国化和现代化》，余定邦、牛军凯编：《陈序经文集》，中山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56页。

② 参见余品华：《略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提出的历史原因和契机》，《江西社会科学》2010年第6期。

‘全盘西化论’，对于‘国粹论’也就是对于中国传统的旧文化，才正式的来个‘突变’，来个全盘‘否定’。所谓‘西化’，正确的说，应该是‘现代化’。因无所谓中西文化的差异，在本质上，乃是中古文化和现代文化的差异；不过前者带上些中国的特殊色彩，而后者带上些西洋的特殊色彩而已。我们要‘现代化’，自然免不了要借径于西洋。可是一说要‘全盘西化’，那就使中国依附于西洋，什么都是西洋的好，而中国也将不成其为中国了。这正是中国社会半殖民地性的反映，而‘全盘西化论’之不脛人意，也正在于此。为着克服这种依附性，半殖民地性和机械性，为着使中国现代化运动更加深化、醇化、净化，于是乎有‘中国化’运动之发生。这对于‘全盘西化论’又是一个‘否定’，即所谓‘否定的否定’。然而所谓‘中国化’，并没有回到‘国粹论’，或‘中体西用论’，也并不是和‘全盘西化论’简单的对立着，实际上，它乃是把‘全盘西化论’发展到一个更高的阶段。至于‘中国本位文化论’，虽然缺乏历史实践性，可是这恰象基督未出世以前，先有许多‘假先知’出来作他的前驱一样，这个投机性的‘中国本位文化论’也竟替现实的‘中国化运动’作了一个预兆。”^①

按照马克思主义分析方法，宪政“中国化”就是将宪政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国情、文化传统相结合，从而使宪政在中国实现民族化和本土化。在规范意义上，宪政“中国化”应包括两层内涵，即宪政的“中国化”和“中国化”的宪政，前者是一种现实的追求，后者则为一种理论的旨趣所在。相比较而言，也许前者更具有当下性意义，时至今日仍不失为时代主题之一。作为一种现实的追求，这主要涉及到在中国文化语境中如何感知、了悟和解释运用宪政的基本原理问题，包含着两个彼此关联的问题：一是中国文化传统是否与宪政根本不相容？二是提倡和推

^① 稽文甫：《漫谈学术中国化问题》，罗荣渠编：《从西化到现代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639—640页。

行宪政主义是否必然以西方为本位，必然摒弃传统、主张西化？由此在处理宪政与自身文化传统的关系问题上，20 世纪前半叶中国思想界形成了不同的价值取向和探索进路。

一个命题的形成之初，就包含了以后历史发展中不同方面的内在关系。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命题有所不同的是，20 世纪前半叶许多思想敏锐的新知识群体先接受了民主宪政目标，然后再对如何实现宪政“中国化”这个目标进行艰辛的探索。

从宏观视野上考察 20 世纪前半叶中国社会涌动的宪政思潮，在宪政的“中国化”问题上，从晚清到民国，我们基本可以梳理出两种值得重温的、脉络分明平行发展的文化进路：一种是从梁启超到张君勱，致力于溶民族主义与自由主义于一炉的儒家式功利主义进路，以“从中国看世界”、内省超越式的角度，致力于将西方自由主义宪政导入、统摄于中国民族文化的有机传统，更多强调民族性和创造性。另一种在严复精准地洞见“自由为体，民主为用”的宪政内核之后，由胡适肇始，演绎了另一种文化取向：世界主义式或观念型的自由主义进路，以“从世界看中国”、外化适应式的眼光，致力于西方自由主义宪政的典型意义上的本土启蒙，以“充分西化”为价值取向。后一种进路与人们一般理解的“全盘西化”式否定传统的民族文化虚无主义不同，而是试图从中国文化传统资源中整理、挖掘、导出与西方自由主义宪政观念相似的意义符号，在寻找渊源于西方的宪政在中国得以安身立命的历史文化空间的同时，努力缔造、促进近代中国社会自由民主的文化基础。可以看出，这两种文化进路相似之处在于力图将西方宪政文化与自身国情、文化传统相勾连。如梁启超指出：“政治者，人类之产物也，而一国之政治者，又一国国民之产物也。凡人类有普通性，故政治大体之良恶，其标准固不甚相远。凡一国国民有特别性，故政治细目之适否，其裁择必因乎所宜。”“盖政治无绝对之美，而惟适之为贵。……博考各国差别之相，而求其所以然之故，乃返按诸吾国之情实，效其相类者而弃其不相

类者，采其可行者而去其不可行者，其有吾国之情实，为他国所无，则职权之断制，亦自我作古也。”^① 张君勱亦认为，一个国家“贵乎有历史基础”，而“历史传统之尊重，实为不可忽略之一点”，主张中国的政治现代化诉求“不应依样葫芦，惟外人马首是瞻”，而应在理性地甄别分析西方宪政文化的糟粕和精华基础上，“表现我们的创造力”。^② 胡适本人也认识到：“西洋文化确有不少的历史因袭的成分，我们不但理智上不愿采取，事实上也决不会全盘采取。”^③ 又指出：“真正的问题可以这样说：我们应怎样才能以最有效的方式吸收现代文化，使它能同我们的固有文化相一致、协调和继续发展？”而其核心和关键在于要“能够成功地把现代文化的精华与中国自己的文化精华联结起来”^④。他们对自身的文化传统既不妄自菲薄也不盲目自信，都对中国传统文化资源的局部进行了有针对性探索，注重挖掘中国传统文化资源的现代意义，意在寻求中国传统政治现代转型的某些内在依据或源头活水，从而各自在不同侧面、不同程度上涉及到文化传统的现代性转化问题。

与上述两种的文化进路有所不同的是，作为“最后的儒家”梁漱溟则以“势”（外力）和“理”（内力）为分析视角。在中西方社会结构、文化习惯的比较考察中，他以理性的态度批判指出了清末以来简单化的模仿、移植西方宪政不符合中国国情，主张中国宪政化努力必须实现范式转变，其文化进路只能是从固有文化引申发挥，从“自家开路来走”中西融通之路，从儒家文化传统与西方民主宪政精神的融通之处，把西方民主精神、民主制度“迎接进来”，植根于本土，以补充、引申和培

① 梁启超：《中国国会制度私议》，《梁启超全集》（第四册），北京出版社1999年版，第2108、2164页。

② 张君勱：《立国之道》，《张君勱集》，群言出版社1993年版，第262、260页。

③ 胡适：《充分世界化与全盘西化》，《胡适文集》（第五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55页。

④ 胡适：《先秦名学史》，《胡适文集》（第六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9—10页。

养符合现代政治文明发展的新礼俗、新习惯为中心，逐步推演形成所谓“中国式”的民主宪政，更多地追求儒家文化传统的现代复兴。值得一提的是，与梁氏文化进路形成鲜明对立的则是陈序经的“全盘西化”文化进路，在对西方宪政制度的认同和倡导同时，他对中国政治文化传统予以全面的解构和尖锐的批判，断然否定了传统文化资源可资借鉴利用或现代性转化的任何可能性。当然，这并不能因此否定陈序经“全盘西化”诉求背后的爱国主义情结。而且，“全盘西化”仍以其宪政“中国化”的“反动”面相，亦在某种意义上不时地警醒国人应当注意自身文化传统的负面影响或阻碍。

就“中国化”的宪政而言，孙中山和毛泽东不仅分别表达了对宪政的坚定追求，而且是以其智识在宪政“中国化”的理论旨趣方面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对中国政治现代化进程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孙中山在创建中华民国、促进中国民主政治发展的过程中，在“取法乎上”的乌托邦理念下，探索形成了中西璧合式的、以“全民政治”为目标的五权宪政方案，不仅汇集了他对欧美政治现代化范式的反思和经验的总结，而且凝结着他对中国政治现代化的探索和未来中国政治文明图景的筹划。毛泽东则继承和发展了孙中山晚年时期民主立宪思想中的某些合理内核，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开拓性地提出了以实现最大多数人的民主为核心价值的立宪模式，并通过新民主主义的宪政实践，初步构建了比较系统的具有中国特色的“人民民主”宪政理论和制度体系，从而在学理意义和实践意义上敲开了“中国化”宪政之门。

一个多世纪以来，宪政“中国化”始终是一个历史和时代的命题。它包含了丰富的内涵，体现了新知识群体在回应现代性的挑战中，对推展宪政“中国化”命题的种种思考和探索，并以不同方式表达了现代性成长与乌托邦诉求之间的关系，向世人呈现了中国近代以来具有强烈公共情怀的新知识群体对宪政的信仰与追求，以及他们坚持一生为宪政“中国化”上下求索的执著精神。同时，也揭示了宪政“中国化”探索

过程中的一种独特的内在结构，即现代性历史取向与文化传统价值诉求的二元张力。只有正确把握这种关系，才能正确认识 20 世纪初以来宪政“中国化”所面临的种种际遇和现实发展的问题。

一方面，一种来自域外的思想主张要在中国实现“本土化”，必须与传统文化的创新（现代性转化）结合起来。因为，无论现代社会与传统社会有多大区别，其内在的生长力都来自传统的创新（现代性转化）。传统文化虽然有其保守性，但它一旦与现代化的发展要求联系起来，就会逐渐摆脱制度化了的传统文化意识形态的影响，发挥出推动社会变革的潜能，其中的关键问题即在于文化传统之现代性面相的历史把握。20 世纪 30 年代中西文化大论争后，中国思想界大多已认识到：第一，“传统的旧文化中，有许多东西根本就带着一般性或共同性，根本就不是某一个特殊时代所独有，和现代生活根本就没有什么冲突”。这是应当接受的。第二，“传统的旧文化中，有些东西，虽然它原来的具体形态和现代生活不能相容；然而因为时代的转变，它那具体形态早已失掉，不致于再混入现代生活中；现在留给我们的乃只是它的某些精神或远景，而这些精神或远景，在现代生活中又能发生某种有益的作用或暗示”，这些东西也可以接受。第三，“传统的旧文化中，有些东西，看着虽然是乌烟瘴气的，但其中却包含一种真理，或近代思想的某些因素”，可剥取其合理的内核；第四，“传统的旧文化中，有些东西，从现代眼光看来，虽然没有什么道理，甚至还很荒谬，然而在当时却是有进步意义的”，也应置于历史语境中予以客观评价。^① 总体上看，在对自身文化传统的处理问题上，20 世纪前半叶新知识群体一般既不偏执于固守，也未采取全盘否定的批判、解构，而是从不同文化进路注重挖掘民主宪政在中国文化传统中的“本土资源”。

^① 嵇文甫：《漫谈学术中国化问题》，罗荣渠编：《从西化到现代化》，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644—647 页。

另一方面，由于宪政“中国化”质的规定性决定其本身并不排斥甚至重视中国自身的国情、文化传统，所以在重视宪政的“本土化”因素和过程中，人们往往有意无意间滑入“本土论”（国情论）的认识误区。如果过于片面、机械地强调所谓的“国情”，甚至于滥用或夸大“国情”，那么所谓的“国情”在社会实践中也往往成为阻碍宪政“中国化”的正当借口，从而淡化了宪政“中国化”探索中一切可能的文化努力。20世纪40年代一篇批评“国情论”的调侃文章《辟“不合国情说”》曾指出：“中华民国首先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几千年来一直是专制帝国。地方均权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几千年来所追求的一直是中央集权大一统。少数民族自治权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几千年来要么征服异族，要么为异族所征服。男女平等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向来就是男尊女卑，中国男人向来就是三宫六院、三妻四妾，女人向来就是小脚奴婢。人权自由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向来就是麻绳绑了去当兵，挨着板子去纳粮，人民的生杀予夺一任政府。科学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一向骂它是‘奇技淫巧’。西医打针操刀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是阴阳怪气、丹方郎中……抽水马桶也是不合国情的，因为中国一向就是茅坑拉屎、苍蝇乱飞。”^①

所以，在现代性历史取向与文化传统价值诉求之间保持必要的张力的同时，应当认识到，宪政“中国化”的关键在于“化”字。这既包括用西方的民主宪政原理包容、涵化中国文化传统，也包括用中国的文化传统某些因素涵化甚至改进西方的民主宪政，这是宪政“中国化”的一体两面，是一个双向的“中国化”过程，二者相反相成。日本学者在谈到两种不同质的文化在接触过程中引起文化激变时如何滋生出新的同质文化的问题时，曾评论指出：“如果追溯一下日本教育在西洋化过程中

^① 转引自王健编：《西法东渐：外国人与中国法的近代变革》，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31—132页。

所走过的道路，即从模仿法国改为模仿美国、又从模仿美国改为模仿普鲁士，不难看出西洋化与日本化并不是经常对立的，日本化（或者说为实现日本独自の近代化所进行的努力）与西洋化之间至少有一部分是相互吻合的。历史的变化不会是按照作用与反作用的形式进行，也不可能西洋化之后必定要出现一个日本化。对于日本来说，它是经历了从异质的西方化，转变为比较接近于自己情况的同质的西洋化的道路。这样一来，西洋化本身的内容也就发生了质的变化。”^①这段话也许能为我们提供值得借鉴的域外经验。

^① [日] 永井道雄：《近代化与教育》，中译本，吉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47 页；转引自罗荣渠：《现代化新论——世界与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77 页。

第一章 探索宪政“中国化”问题的文化前驱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当西方的宪政与中国现代化主题开始相勾连时，中国近代著名启蒙思想家、戊戌维新运动领袖之一梁启超作为探索宪政“中国化”问题的文化前驱，是当时中国思想界极富号召力的领军人物，曾引领中国思想舆论，开一代之风气。他综合中西，上下求索，努力寻找西方的宪政在传统中国“生长”的文化空间，并以其所建构的思维范式和话语系统深刻影响了几代人。

一、梁启超对宪政概念和内涵的介绍诠释

在戊戌维新以前，国人对宪政制度的认识是零星的（如早期改良派对西方议会制度的介绍等），只是就现象论现象的一些粗浅、模糊认识。而发端于 1895 年的“公车上书”，成为了维新立宪思潮的真正起点，由此揭开了宪政主义在中国的启蒙序幕。从留传后世的大量文章著述来看，作为中国近代“开风气之先”的著名启蒙思想家和政论家——梁启